

工作简报

第32期

青海省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专班

2024年2月4日

深入推进隐患排查 切实维护平安稳定

绷紧思想之弦，持续增强隐患排查紧迫感。为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国务院安委会及省委省政府有关安全生产工作部署要求，进一步提升城镇燃气领域安全生产水平，彻底根除潜在安全隐患，省级燃气安全工作专班制定印发了《2024年春节“两会”城镇燃气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行动工作方案》。《方案》要求各地燃气安全工作专班必须始终将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放在首位，严格恪守安全生产底线原则，深刻内化“无时无刻心系安全”的高度使命感，在巩固深化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的基础上，要深入分析形势，精准研判风险，扎实开展燃气安全意识大提升、安全隐患大排查、安全问题大整治、安全责任大落实行动；要坚持问题导向，加强人员密集场所和重点部位风险隐患排查整

治，结合节日特点深入开展餐饮场所、食堂等重点领域燃气安全隐患排查，组成联合检查组，开展全方位排查整治，持续抓好燃气全链条、各环节安全监管；要强化燃气安全宣传，提高群众安全意识和避险逃生能力，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方案》围绕“三大”任务、“六大”行动、四项措施作出明确部署安排，同时提出三个阶段性“目标”和时限，为全面构建更加稳固的燃气安全保障体系奠定良好基础。

提高思想觉悟，不断加强安全风险忧患意识。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认真学习《宁夏银川富洋烧烤店“6·21”特别重大燃气爆炸事故调查报告》，深刻汲取事故教训，深入推动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切实做好岁末年初工作，2024年1月31日上午，全国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专班办公室组织召开“事故警示教育视频会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城市建设司司长胡子健、副司长刘李群、中国燃气协会专家熊伟（“6·21”事故调查组副组长）出席会议并讲话，应急管理部、公安部、交通运输部、市场监管总局、消防救援局、商务部等部门参会。会上，中国燃气协会专家熊伟围绕《宁夏银川富洋烧烤店“6·21”特别重大燃气爆炸事故调查报告》进行了详细讲解，经国务院事故调查组调查认定，“6·21”是一起因相关企业违法违规检验、经营，并配送不符合标准的液化石油气瓶，烧烤店在使用中违规操作发生泄漏爆炸，地方党委政

府及其有关部门履职不到位、燃气安全失管失控，造成的生产安全责任事故。针对事故中暴露的问题，事故调查组总结了五个方面主要教训：该坚守的安全红线没有守住，该有的强烈责任感却放松懈怠，该全链条监管的却掉链断档，该用打非治违的硬措施没有硬起来，该抓实的安全基础没有抓到位。同时，提出六项整改和防范措施建议：统筹发展和安全，狠抓燃气安全大起底；严格市场准入，全面规范行业发展秩序；强化齐抓共管，提高安全监管效能；迅速开展行动，彻底整治餐饮用户隐患；完善法规标准，提高适用性和强制性；狠抓社会末梢，提升基层能力水平。会议要求，各地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对照事故报告逐条查摆问题，深入反思突出问题，引以为戒。一是围绕事故报告中的问题“瓶、管、阀、灶具、配送、环境”等设施设备硬伤对照检查；二是围绕地方党委政府和有关管理部门在专项整治过程中敷衍了事，源头管理失职失责，气瓶检验充装单位弄虚作假，燃气经营配送单位管理混乱，餐饮场所安全“失管漏管”，执法检查“宽松软”以及餐饮企业未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未制定燃气应急处置预案、未定期组织应急演练等重点问题对照查摆；三是围绕思想上没有树立风险意识对照查摆。会议强调，下一步要按照前期全国燃气安全专项整治视频调度会部署要求抓好落实，一是建立燃气安全隐患常态化排查机制，保持排查整治高压态势，春节“两会”期间，

各地专班要压实责任，继续紧盯重点环节，坚决防止事故发生；**二是**健全燃气安全隐患销存量，坚决落实“有隐患不用气，用气没有隐患”，及时开展“回头看”，坚决用好问责武器，确保存量安全隐患真正“清仓见底”；**三是**强化监督执法震慑作用，紧盯生产经营问题气、问题燃气具、违规从事燃气工程、安全管理弄虚作假等问题，采取停产整顿、关闭取缔、顶格处罚和一案双罚等措施，严查严办，形成高压态势；**四是**夯实基础，深化改革，推动燃气行业高质量发展，不断夯实法治基础，规范审批制度，完善燃气经营许可管理、气瓶充装许可管理、燃气具及配件市场监管规定，进一步提高准入门槛，优化燃气企业数量，科学引导行业市场整合，因地制宜推进瓶改管、瓶改气，全面推进液化石油气统一配送入户，切实做好随瓶安检，不断推进新一代信息技术在燃气管道中的应用，实现燃气安全管理模式向事前转型；**五是**守牢安全底线，切实做好岁末年初燃气安全管理工作，提高政治敏锐性，全面做好春节“两会”重点时段安全防范，结合节日事故多发特点，科学研判本地区燃气安全管理形势，统筹发挥监管合力，督促行业、企业加强防范、落实落细各项安全措施，保障用户安全用气。各地专班要认真反思事故带来的教训，以“时时放心不下，事事紧盯不放、人人责任不松”的紧迫感、使命感、责任感，守牢安全发展底线，推动燃气行业高质量安全发展。

加强风险排查，坚决消除各类燃气风险隐患。根据《省安委办关于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迅速组织开展“两会”“两节”期间安全风险隐患排查和督导检查的通知》（青安办〔2024〕6号）中“关于抓好城镇燃气安全”要求，省级燃气安全工作专班立即行动，督促各地专班针对节前安全形势，对燃气安全重点部位实施多样化、全方位排查治理行动，同时指导各地专班在“日通报”中加入春节“两会”期间排查整治情况，通过采取系列措施进一步夯实并扩大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成效，不断深入对“气源”“气瓶”“阀门”“软管”“管网”“环境”等潜在风险隐患排查整改，加强全链条监管机制，增强安全知识普及，坚决杜绝群死群伤事件发生。2024年1月30日至2024年2月1日，省级燃气安全专项整治专班对西宁市、海东市、果洛州、海南州等4个市州开展了督导检查，共检查企业10家，发现问题隐患12项（其中涉及重大隐患0项），现场指导整改4项，仍有8项在限期整改中。全省各市州专班共出动35人，17台车辆，累计排查企业95家，其中液化气瓶充装站7家、天然气公司1家、燃气配件销售24家、天然气管道公司1家、餐饮企业53家、医院3家、民政（福利机构）2家、学校4家，累计发现问题隐患29项，已整改5项、未整改24项。

下一步，省级燃气安全工作专班将严格按照全国城镇燃气

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专班“事故警示教育视频会议”精神和省政府要求，深刻反思，引以为戒，下沉一线，查摆问题，全力开展隐患大排查、大整改、大通报，持续加强联合监管，严肃执法检查，严厉打击问题气、问题瓶等违法违规行为，继续保持严查严管高压态势，紧盯重点时段、重点环节、关键领域，深化责任担当，杜绝事故发生。不断巩固前期集中攻坚整治成效，进一步完善送气、用气管理机制，坚决落实“零风险用气”原则，深入推进“回头看”复盘行动，严格实施督导问责，对履职不到位、失管失控等行为进行全省通报，确保所有潜在风险隐患得到彻底消除，守住安全底线。

抄报：何录春副省长、李宏绪副秘书长

抄送：各市（州）人民政府、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专班、省级各
成员单位

青海省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专班

2024年2月4日印发
